

目 录

1. 关于2018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及2019年预算安排的说明
2. 关于2018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及2019年预算安排的说明
3. 关于全市与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2018年执行及2019年预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4. 关于2019年威海市市级“三公”经费预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关于 2018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及 2019 年预算安排的说明

一、2018 年市本级转移支付情况

2018 年市本级结合中央、省补助，共对各区市安排转移支付 66211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8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执行数为 336326 万元，其中：

1.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22330 元，主要用于支持开展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和美丽乡村建设，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2.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 1876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发放，对城乡低保对象等低收入群体进行补助。

3. 城乡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 8656 万元，主要用于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善薄弱地区基础教育办学条件，推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

4. 均衡性转移支付 7120 万元，主要用于均衡各区市财力差异，推进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5.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5060 万元，主要用于增强各区市“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

要。

6.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2716 万元，主要用于缓解产粮（油）大县财政困难，调动政府抓好粮食生产的积极性，巩固粮食安全基础。

7.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271684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经济转型发展、城镇化、生态环境保护、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以及脱贫攻坚等方面支出。

（二）2018 年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 325792 万元，其中：

1. 农林水方面安排 15778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农业科技和现代农业生产发展、农业综合开发、重大动植物病虫害防治、耕地质量提升、植树造林和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水利发展等方面支出。

2. 资源勘探信息方面安排 14296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工业提质增效和军民融合发展、安全生产、中小企业创业补助及创新奖励等方面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安排 6242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促进就业创业、优抚安置、民政社会服务以及残疾人康复救助等方面支出。

4.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方面安排 1677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促进医疗卫生重点事业发展以及保障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支出。

5. 其他方面 145789 万元。

二、2019 年市本级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2019 年，不考虑上年结转项目、有固定用途的中央、省补助资金，通过市本级财力安排的各区市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74290 万元，全部为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主要包括：

1. 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0851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6788 万元。
3.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 3888 万元。
4.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540 万元。
5. 其他转移支付 51223 万元。

关于 2018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 及 2019 年预算安排的说明

一、2018 年市本级转移支付情况

2018 年市本级结合中央、省补助，共对各区市安排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4488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7358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土地开发、城市建设及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等方面支出。

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288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大中型水库移民安置后生产生活问题，促进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支出。

3.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579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各区市养老、扶贫、体育、教育、残疾人、城乡医疗救助等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等方面支出。

4. 国家电影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379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各区市影院建设和设备更新改造等方面支出。

5.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56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各区市旅游景区基础设施以及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方面支出。

6. 其他各项政府性基金支出 42953 万元。

二、2019 年市本级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2019 年，市本级对各区市安排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 278868 万元，全部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土地开发、城市建设及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等方面支出。

关于全市与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 2018 年执行及 2019 年预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一、2018 年威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经国务院批准，省财政厅核定威海市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81.4 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52.3 亿元（含转贷地方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额度**亿元）。新增限额中，市本级新增 6.62 亿元，县（市、区）新增 45.68 亿元。

二、2018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18 年全市共发行政府债券 171.99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52.3 亿元，再融资债券 119.69 亿元。分级次看，市本级使用 11 亿元（新增债券 6.62 亿元，再融资债券 4.38 亿元），县（市、区）使用 160.99 亿元（新增债券 45.68 亿元，再融资债券 115.31 亿元）。截至 2018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562.05 亿元，其中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80.67 亿元，县（市、区）政府债务余额 481.38 亿元。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 号）

等规定，2018年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

三、2019年全市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预计2019年全市政府债务收入124.93亿元。其中，预计发行新增政府债券收入79.32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45.61亿元。预计全市政府债务支出安排126.24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支出79.32亿元；到期债务还本支出46.92亿元。按照上述安排，以2018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基数，加上2019年政府债务收入，减去2019年债务还本支出后，预计2019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640.06亿元。此外，2019年全市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支出19.64亿元。

四、2019年市本级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预计2019年市本级债务收入124.93亿元。其中，发行新增政府债券收入79.32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45.61亿元。预计市本级政府债务支出125.16亿元。其中，新增政府债券市本级使用7.61亿元、新增政府债券转贷县（市、区）71.71亿元、再融资债券转贷县（市、区）37.13亿元、市本级债务还本支出8.71亿元。按照上述安排后，预计2019年底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88.05亿元。此外，2019年市本级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支出2.7亿元。

关于 2019 年威海市市级“三公”经费预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经威海市财政局汇总，2019 年威海市市级预算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4792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127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729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53 万元，下降 6.78%，主要是市直有关部门出国（境）公务活动有所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97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65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2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968 万元，下降 24.53%，主要是根据公务用车管理有关规定，对部分车辆进行报废处置并严格控制新增车辆的购置；公务接待费 108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52 万元，下降 18.85%，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活动经费开支规模。

注释：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以及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支出。

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